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權力及職責包括釐定業務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財務預算及決算報告、就利潤分配制定提案以及行使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我們與執行董事訂立了服務合約。我們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了委任書。

下表列示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湯應潮先生	67歲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戰略發展及重大決策制定	1979年7月	2016年3月22日	為吳笑娟女士的配偶及湯栢楠先生的父親
吳笑娟女士	64歲	執行董事	本集團的生產管理	1989年6月16日	2016年3月22日	為湯應潮先生的配偶及湯栢楠先生的母親
湯栢楠先生	40歲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戰略發展及重大決策制定	2006年3月1日	2016年6月28日	為湯應潮先生與吳笑娟女士的兒子
陳錦漢先生	35歲	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執行董事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發展以及財務運作及管理	2013年3月1日	2016年6月28日	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袁志平先生	39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合規 及企業管治事宜 並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判斷	2018年8月16日	2018年8月16日	無
張錠堅先生	36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合規 及企業管治事宜 並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判斷	2018年8月16日	2018年8月16日	無
梁祐澤先生	32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合規 及企業管治事宜 並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判斷	2018年8月16日	2018年8月16日	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

**湯應潮先生**，67歲，為創辦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湯先生於1979年7月創立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戰略發展及重大決策制定。湯先生於香港接受中學教育。湯先生於塑膠製品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具有廣泛的業務及客戶網絡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產品開發、客戶服務及業務管理方面的經驗，有助於維持長期客戶關係及拓展本集團業務。

湯先生為執行董事吳笑娟女士的配偶及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湯栢楠先生的父親。

**吳笑娟女士**，64歲，為執行董事。吳女士自1989年6月以來一直服務於本集團。吳女士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吳女士於塑膠製品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通過在本集團工作，對塑膠家居用品的製造有深入了解。

吳女士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湯應潮先生的配偶及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湯栢楠先生的母親。

**湯栢楠先生**，40歲，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湯栢楠先生於2006年3月加入本集團。湯栢楠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戰略發展及重大決策制定。

湯栢楠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02年11月就讀麥覺理大學，並於資訊及通訊科學系取得理學學士學位。湯栢楠先生在管理及營運塑膠家居用品業務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自2017年4月起，湯栢楠先生獲委任為香港博愛醫院（一間慈善機構）的總理。於2017年8月，其獲香港工業總會選為2017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的得主。

湯栢楠先生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湯應潮先生與執行董事吳笑娟女士的兒子。

**陳錦漢先生**，35歲，為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執行董事。陳先生於2013年3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發展以及財務運作及管理。陳先生於2005年5月於紐西蘭奧克蘭大學取得商學學士學位，雙主修會計與商業法。其自2013年1月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自2009年3月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在會計及審核領域擁有逾10年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多個會計師事務所認證部工作，包括自2005年1月至2007年2月任職於Horwath Hong Kong CPA Limited；自2007年3月至2008年2月任職於致同；及自2008年2月至2012年8月任職於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志平先生，39歲，於2018年8月1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先生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的合資格律師，並於中國及香港擁有逾12年的執業律師經驗。袁先生於2001年11月獲得香港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6月獲授法學專業證書。於2002年8月，袁先生開始於顧愷仁律師事務所與Paul, Hastings, Janofsky & Walker LLP（現稱普衡律師事務所）聯營接受實習律師培訓。袁先生於2004年10月獲認許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其隨後自2004年8月至2006年8月於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擔任助理律師；自2006年11月至2007年8月於其禮律師行擔任助理律師；及自2007年8月至2014年5月於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擔任特別顧問。

自2014年10月至2018年3月，袁先生擔任豐盛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提供綠色建築服務及投資活動以及醫療業務，且其股份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7）的營運總監。自2016年7月起，袁先生擔任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兒科保健、中藥及傳統中醫相關項目業務，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93）的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9月起，袁先生擔任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度假村及物業開發及投資控股，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19）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自2016年12月起，袁先生擔任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機械傳動設備，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58）的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4月起，袁先生亦為博愛醫院（一間慈善機構）的總理。自2018年4月起，袁先生為隆基泰和智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土地一級開發及公共基建業務，且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281））的執行董事、副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

儘管袁先生仍同時於多家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袁先生將擁有足夠時間及資源於董事會供職而不會對其作為本公司董事履行《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受信責任造成影響，乃由於：(a)誠如相關上市公司各自年度報告所披露且袁先生確認，根據袁先生出席相關上市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自其受委任起，袁先生已出席相關上市公司的大多數董事會會議及其為成員之一的董事委員會的會議；及(b)袁先生確認概無彼擔任董事職務的上市公司就其投入有關上市公司的時間作出質疑或投訴。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錠堅先生，36歲，於2018年8月1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2004年9月獲澳洲科廷科技大學授予會計與金融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12月獲澳洲國立大學授予金融學碩士學位。自2006年9月至2009年11月，張先生於安永擔任會計師；自2010年5月至2011年11月，在Surrey Junction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中國從事傳媒、娛樂及時尚生活的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自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在思駿企劃有限公司（一間從事財經公關、製造及貿易的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自2013年10月至2014年7月，在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從事商業及住宅地產開發及營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13）擔任財務主管；自2014年7月及2015年7月起，分別進一步獲委任為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於2016年6月，其獲委任為Maia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的公司）的董事。自2017年2月28日起，其獲委任為嘉泰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的董事。

自2015年3月起，張先生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自2004年6月起，其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自2015年2月起，其為中國併購公會執業交易師。

梁祐澤先生，32歲，於2018年8月1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於2006年5月獲紐西蘭奧克蘭大學授予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與金融。自2008年5月至2010年6月，梁先生在Bloomberg L.P.（一間從事為金融公司及組織提供金融軟件工具、數據服務及新聞的公司）擔任數據專家。其後，自2010年9月至2013年6月，梁先生在洛希爾父子（香港）有限公司（現稱洛希爾（香港）有限公司，一間從事為公司、私募股權、家族及企業家提供併購、策略及融資諮詢的公司）擔任分析師，且自2013年7月至2015年7月，擔任合夥人。自2015年12月至2017年1月，梁先生在淘寶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的戰略投資部擔任經理。

自2017年2月至2018年4月期間，梁先生一直在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擔任高級經理，且自2018年4月起被委任為副總裁。

梁先生自2012年10月起一直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的特許金融分析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1)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湯應潮先生曾擔任下列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已被除名或撤銷註冊及解散，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一龍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2008年12月19日	根據當時有效的《公司條例》第291條被除名
亮澤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從未開展業務	2001年11月16日	根據當時有效的《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
佛山市雍昌塑膠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製造及銷售日用塑膠製品	2015年12月4日	根據當時有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180(2)條項下股東決議案解散及撤銷註冊
深圳市南山區順安新昌塑膠五金來料加工廠 (附註)	中國	製造及銷售塑膠製品及一般五金製品	2011年7月18日	根據投資者決議案解散及撤銷註冊

附註：湯應潮先生為深圳市南山區順安新昌塑膠五金來料加工廠的一名負責人。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笑娟女士曾擔任下列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已被除名或撤銷註冊及解散，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潮安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2008年10月17日	根據當時有效的《公司條例》第291條被除名
佛山市雍昌塑膠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製造及銷售日用塑膠製品	2015年12月4日	根據當時有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180(2)條項下股東決議案解散及撤銷註冊

湯栢楠先生曾擔任下列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已被除名或撤銷註冊及解散，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威栢年(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2015年5月15日	根據《公司條例》第744條被除名
佛山市雍昌塑膠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製造及銷售日用塑膠製品	2015年12月4日	根據當時有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180(2)條項下股東決議案解散及撤銷註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錠堅先生曾擔任下列公司的董事，該公司已撤銷註冊，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上海英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2013年12月27日	根據當時有效的《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

梁祐澤先生曾擔任下列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已從公司名冊中除名，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Strong Fine Limited	紐西蘭	物業投資	2009年9月29日	由紐西蘭公司註冊處處長從公司名冊中除名
Scenic Properties Limited	紐西蘭	物業投資	2009年7月21日	由紐西蘭公司註冊處處長從公司名冊中除名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ervices Limited	紐西蘭	停止營業	2008年4月3日	由紐西蘭公司註冊處處長從公司名冊中除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Alppa Holdings Limited	紐西蘭	停止營業	2008年2月20日	由紐西蘭公司註冊處處長從公司名冊中除名

上述各董事確認，(i)相關公司並無通過債權人或成員公司清盤解散；(ii)相關公司於解散前及解散時擁有償付能力；(iii)彼並無採取不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及(iv)彼不知悉曾有或將有因有關公司解散而對彼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牽涉《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述的任何事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在其他上市實體擔任董事職位。

### 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示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劉穎睿先生	41歲	營運總監	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營運管理	2017年4月10日	無
吳浩鋒先生	41歲	市場總監	本集團的整體銷售及市場推廣管理	2013年4月1日	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穎睿先生，41歲，為營運總監。劉先生於2017年4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營運管理。劉先生於2001年4月獲得紐西蘭梅西大學商科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6月獲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授予市場營銷商學碩士學位。劉先生於推銷、銷售及市場推廣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先生就職於多間公司，包括自2002年2月至2003年9月就職於優質人才培訓有限公司（一間從事企業培訓業務的公司），自2003年9月至2006年8月就職於雅士達有限公司（一間從事陶瓷製品製造業務的公司），自2006年9月至2007年12月於漢怡企業有限公司（一間從事家居用品貿易業務的公司）擔任市場推廣經理，自2008年1月至2015年8月於Heritage Mint (Asia) Ltd（一間從事家居用品進口及批發業務的公司）擔任副總裁，自2015年10月至2017年3月於漢怡企業有限公司擔任市場總監。劉先生於2002年為維多利亞青年商會有限公司（一個旨在向年輕人提供發展機會的慈善組織）的領袖培訓幹事，於2003年為領袖培訓主任，於2004年為領袖培訓及青年事務副會長。

吳浩鋒先生，41歲，自2013年4月起擔任市場總監，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銷售及市場推廣管理。吳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加拿大溫莎大學商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主修市場營銷。

吳先生在推銷、採購及零售領域擁有逾10年工作經驗。於2013年4月1日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6年6月至2011年6月，其於Coles Group Asia Pty Ltd（一間從事採購服務的公司）曾擔任多個推銷及採購職位，最後職位為區域推銷經理；自2011年6月至2013年3月，其於Myer Sourcing Asia Limited（一間從事採購服務的公司）擔任分區推銷經理。

### 公司秘書

陳錦漢先生，35歲，為公司秘書。陳先生亦擔任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一段。

### 董事會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我們於2018年8月1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錠堅先生、袁志平先生及梁祐澤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由張錠堅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就本集團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協助董事會監督審核過程、制定及審閱政策及履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薪酬委員會

我們於2018年8月16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訂立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袁志平先生、張錠堅先生及梁祐澤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陳錦漢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由梁祐澤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提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

我們於2018年8月16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袁志平先生、張錠堅先生及梁祐澤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湯栢楠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由袁志平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會成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我們於2018年8月16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審核風險與合規管理、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整體目標及基本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即湯應潮先生、吳笑娟女士、湯栢楠先生及陳錦漢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祐澤先生）組成。湯應潮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 僱員薪酬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產生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分別約為42.3百萬港元、43.3百萬港元、43.2百萬港元、43.2百萬港元及22.0百萬港元。

根據中國法規及中國地方政府強制性規則的規定，我們參與多項社會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生育、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遵照各項監管規定按我們僱員薪金、花紅及若干津貼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以有關地方政府不時指定的最低金額為限。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兼任僱員的執行董事可以僱員的身份收取薪金及現金花紅形式的薪酬。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酌情花紅）總額分別約為1.0百萬港元、1.0百萬港元、4.0百萬港元、4.0百萬港元及1.0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酌情花紅）總額分別約為2.7百萬港元、2.7百萬港元、4.7百萬港元、4.9百萬港元及2.2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酬金或離職補償。此外，同期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根據現行有效安排，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津貼及實物利益）總額為2.7百萬港元。

###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

### 退休金計劃

我們於香港的所有僱員均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進行登記。本集團已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且本集團已根據上述法律法規支付相關供款。

###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智富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於下列情況下向我們提供意見：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iii) 倘我們擬動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倘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iv) 倘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就股價或股份成交量波動異常向本集團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自[編纂]起至我們於[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的日期止，且有關任期可經雙方協定後延長。